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股东无锡天奇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奇投资”）通知，获悉天奇投资将持有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补充质押股数（万股）	补充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天奇投资	是	100	2018年9月6日	2018年12月19日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1%	补充质押
合计	-	100	-	-	-	2.41%	-

该笔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是对天奇投资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天奇投资与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详细情况，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到本公告日，天奇投资持有本公司股份 41,409,57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18%，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39,235,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59%，占其持有股份数的 94.75%。

三、大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会出现平仓风险

天奇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伟兴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未来如若出现平仓风险，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1）天奇投资名下尚有 2,174,572 股股份可用于补充质押；（2）黄伟兴先生名下尚有 31,899,317 股股份也可用于天奇投资补充质押；（3）天奇投资可采取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

公司大股东未来股权变动如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8 日